

证券代码：832862

证券简称：惠柏新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为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862	惠柏新材	2021年12月22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 558 号第 2 幢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结合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 2022 年度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2 年度与关联方恒益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广州惠盛化工产品有限公司、广州惠顺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钜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上海惠利衣架有限公司、上海惠泰纸品有限公司、广州惠翊贸易有限公司、湖南创一工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皇隆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800 万元，其中：

- 1、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产品 2,000 万元；
- 2、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 2,000 万元；
- 3、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性关联交易类型（租赁费）800 万元。

###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保障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并满足日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在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含人民币 12,000 万元）和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含人民币 100 万元）购买银行安全

性高，风险程度较低，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很小，且具有较高流动性的保守型，稳健型，平衡型理财产品，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 万元仅限于购买保本或者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上述资金可以滚动投资，但不累计计算。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三）审议《关于公司拟向南京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由于公司 2021 年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的授信额度人民币 3,000.00 万元，将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到期。公司现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新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人民币 8,000.00 万元），办理各类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以及流动资金贷款等综合业务。本次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裕镜先生提供个人信用担保，同时由全资子公司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具体授信方案以银行实际审批通过结果为准。

（四）审议《关于公司拟向上海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公司现拟向上海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新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办理各类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反向保理融资等综合业务。本次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裕镜先生、康耀伦先生提供个人信用担保，具体授信方案以银行实际审批通过结果为准。

（五）审议《关于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上海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全资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议案》。

公司现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新申请一年期综合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人民币 8,000.00 万元），办理各类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以及流动资金贷款等综合业务。本次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杨裕镜先生个人信用担保，同时由全资子公司广州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具体授信方案以银行实际审批通过结果为准。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一）、议案（三）、议案（四）、议案（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加盖法人股东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股东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

3、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7日上午9:00-9:3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江桥镇博园路558号第2幢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郭菊涵 联系电话：021-59970621 传真：021-39551870 邮编：201812

（二）会议费用：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惠柏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9日